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政协 五届三次会议提案第 20210117 号 会办意见的函

钟如仕, 钟国良, 周璇, 王文合, 刘明聪, 许寒鹏, 巫培芳, 李玉兰, 李民炬, 胡红生, 徐蓉蓉等代表:

《关于推进智慧化绿色医院建设, 率先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典范的建议》(深圳市福田区政协五届七次会议提案第 20210117 号) 已收悉。我局高度重视, 经认真研究, 现回复如下。

我局产业政策中“绿色建筑认证支持”(详见附件 1) 对获得“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三星级或深圳市铂金级认证的楼宇(园区), 给予最高 80 万元一次性支持, 鼓励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建筑项目。

同时, 根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详见附件 2), 2018 年开始, 福田区新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的大型公共建筑, 全面按照国家二星级或深圳银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全面支持建筑在 2030 年领域实现碳达峰, 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 形成绿色低碳发展新范式。

专此复函。

- 附件：1. 福府办规〔2020〕5号 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系列政策的通知
2. 深福建发〔2020〕2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落实辖区建筑行业绿色发展要求的通知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5月12日

（联系人：付达，电话：82724991）
